



全·世·爱
ALL ABOUT LOVE
纯·爱·系列 02

站在世界的尽头，我想要的只是你唯一的回眸……

曾经我以为，
你只是一座我通向彼岸的桥。
明明无法抵挡这股想念，
却还得故意装作丝毫没有把你放在心里。

直到后来我才明白，
有些人一旦错过就不再……

彼岸

此岸 何处是岸

树犹如此·著 Where Is My Destination



那时候，
我们是如此深爱着……
爱是一次角逐，青春是一场覆灭，
铭心入髓的爱恋，行行复行行行的思念。
亲爱的，
谢谢你曾经爱过我……



长江原创网
WWW.CJ168.COM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2004年10月第1版第1次印刷

（京）新登字012号

（京）新登字012号

0-12345678901234567890

（京）新登字012号

（京）新登字012号

（京）新登字012号



彼岸 此岸何处是岸

树犹如此◎著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彼岸此岸何处是岸 / 树犹如此著. —长春: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2009. 3

ISBN 978-7-5385-3755-0

I. 彼… II. 树…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32555 号

彼岸此岸何处是岸

树犹如此

策 划: 李文学 刘 刚

作 者: 树犹如此

责任编辑: 于德北 张晓峰

特约策划: 陆 露

特约编辑: 梁 佳

装帧设计: 门乃婷工作室

出版发行: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地 址: 长春市人民大街 4646 号(130021)

印 刷: 北京嘉业印刷厂

开 本: 920 × 1280mm 1/32

印 张: 9

字 数: 339 千字

版 次: 2009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385-3755-0

定 价: 26.80 元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目 录

CONTENTS



- 第一章 生活在别处 001
- 第二章 遗失在过往 010
- 第三章 暗转在流年 019
- 第四章 记忆在童年 028
- 第五章 萌动在乡村 038
- 第六章 错逢在此岸 049
- 第七章 烙情在心尖 062
- 第八章 何处是归途 071
- 第九章 星光在岸边 083
- 第十章 停靠在彼岸 092
- 第十一章 风景在桥边 101
- 第十二章 打开心结的钥匙 112
- 第十三章 失没在纠葛 122
- 第十四章 谁是谁的岸 135
- 第十五章 何处能相守 145
- 第十六章 围城的星星 156
- 第十七章 别样的天空 170
- 第十八章 曾经的最美 178



目录

CONTENTS

第十九章 谁还谁的债 186

第二十章 不想放开手 196

第二十一章 干爹和干妈 205

第二十二章 从来只爱你 216

第二十三章 沉醉的时光 229

第二十四章 母爱在心底 239

第二十五章 绝望的灵魂 246

第二十六章 红透的火光 254

第二十七章 彼岸在何处 263

第二十八章 有你就有岸 271

番外 宋宁远 281

生活在别处

不知道这年头是不是所学专业 and 最后找到的工作总也不能对口，还是游离在寻求饭碗和暂时失业边缘的人太多，每天蝇营狗苟地忙碌不停，到头来却不晓得自己到底在忙什么。从早晨起床开始，生活的节奏一直慢不下来，很多时候，早饭要在公交车和地铁上解决，偶尔看到个处境还不如自己的熟人，竟然还有种扬扬自得、隔岸观火的感觉。就像有人说的那样，每当在排队等候做某件事的时候，让人欣慰的不是前面的人越来越少，而是后面的人越来越多。

沈一婷自从硕士毕业后两年多来，接连换了三份工作，竟然无一份和原专业相关，并且总是差得十万八千里。从看守资料馆，到家政服务公司的部门负责人，再到现在一家单位做文字编辑的工作。相对于她硕士阶段的同学来说，她属于很不济的一个了。

刚开始做资料馆的看守人员时，她曾经是心满意足的，因为所求不多，也不用和纷繁的人事打交道，白天有很多空闲时间看书，听着资料大楼外面的大树上成群的鸟唧唧喳喳，阳光透过窗子，一缕缕照进来，也照在一室幽深的资料架上。那里从早到晚都很静，只有偶尔来查资料的人走动的脚步声。沈一婷曾经觉得这种工作很适合自己，闲适而安定，更重要的是，她可以抛开从前扰乱自己的烦恼，像躲进一个躯壳里一样。这种避风港一样的地方，让她安静了几个月，最终是母亲逼迫她辞了职，原因是她不能看着自己的女儿埋在泛黄发霉的纸堆里葬送了青春。可沈一婷明白，母亲向来觉得女儿在学校成绩很好，毕业以后应该有更好的去处，而不是在这种毫无技术和挑战性的工作岗位上混日子。

那一次辞职以后，没过一个月，她又找了份家政公司部门负责人的工作，名称上冠冕堂皇，其实说白了，就是给一群四五十岁的阿姨，以及一批从乡下来的、经过一段日子培训的外来妹们当领导。每天拿着一堆单子，挨个分配到那群阿姨大嫂、姐妹妹们头上，协调她们之间的工作。事实上，这是一份需要和人长期打交道的工作，因为在实际操作中，这群女人们总会有一些纠纷。除了一些专修水电、通下水道等工作引入一些男性以外，公司的女性占绝大多数。所幸沈一婷很内敛，也很公正，在处理很多事情的时候，哪怕自己吃点亏，也想照顾到别人的利益，让大家和睦。久而久之



之，公司的阿姨级人物对她的印象非常好，经常有人张罗着要给她介绍男朋友，沈一婷不知道这是阿姨级女性特有的爱好，每次总耐心地解释，委婉地回绝。既不想驳了那些阿姨的面子，也不愿意去相亲。

沈一婷自己也不明白，这几年为什么总不愿意去相亲，母亲整天在耳边唠叨，有几次恨不得将她绑着去和对方见面。可她倔犟得就是不答应，有一次甚至已经走到了半路，可最后还是回来了，据说那天对方父母和妹妹几乎全家到场，对这场相亲十分重视，可生生地让沈一婷放了一晚上的鸽子，弄得母亲一直跟那家人道歉。

那回母亲回来以后哭着训斥了她好长时间，把家里的碗盘都摔碎了，把给她相亲去专门买的衣服用剪刀剪破，撕成一条一条的扔得满屋子都是，接着把沈一婷的书从书柜里全倒出来朝楼下扔去。

“婷婷，你已经是二十七八的大姑娘了，再这样下去，你是不是打算逼死你妈我？！”母亲哭着冲她歇斯底里地吼着，每个声音几乎都在颤抖，通红的眼睛，还有因为拉扯而滑下的几络头发，平日里，沈一婷从来没有发现母亲这么憔悴，她正用一种痛心又愤怒的眼神望着自己。

沈一婷拉着母亲，哭着劝她，跪着求她，一直不停地说：“妈，我错了……”

父亲也从中劝说着，整个家里闹得不可开交，邻居听到这么吵闹的声音，纷纷到门口围观。母亲那次收拾了一包自己的东西，谁劝也不听，一直朝楼下走去，搭了车要去火车站，说要回老家去，再也不见他们父女。

沈一婷被吓坏了，和父亲一起追到售票大厅，当时人多极了，排了长长的队伍等着买票，她怎么说母亲都不肯原谅她，最后她干脆跪在售票大厅哭着求母亲，保证听母亲的话，保证去老老实实在地相亲。当时事情闹得很大，又是在公众场合，在场排队买票的人几乎都看到了。当时又正赶上春运，人又多又挤。有一个报社的记者本来是报道春运拥挤状况的，恰好撞到这个场面，赶忙抓拍下来，成了一则花边新闻。

那次以后，沈一婷不敢再公然违背母亲的意思，答应和那回被自己放了鸽子的男方再次见面，并且向那家人赔礼道歉。

可惜第二回约好的时候，只有一个年轻的小伙子来和她见面，他家里的其他人似乎还心存芥蒂，没有再出席这样的场合。那小伙子竟然丝毫不介意她第一回的失约，脸上始终挂着笑容，穿着一身干净得体的西装，连领带、皮鞋，甚至袜子都搭配得相当好，看来是刻意修饰过才出门的，高高的个子，衬着这身行头，显得很有形。沈一婷很惊讶他弄得这么庄重，不禁从上到下打量了他一番。这一打量，让他忽然有些不知所措，尴尬地挠了挠头：“我，我其实长这么大只穿过三回西装，第一回是应聘的时候，第二回是上回说好跟你见面的时候，第三回就是今天……”



沈一婷听了他的话，忽然忍不住笑了起来，知道他之所以这样是想表示他的重视程度。跟他交换了名片，才看到上面赫然写着“宋宁远”三个字，他竟然在“动物疾病防治中心”工作。沈一婷看着自己一身普通的装扮，和他面对面坐着吃饭，显得极不搭配，自己在他面前，突然显得暗淡许多，她自己琢磨着，要和他这么一身搭配起来，自己还不得穿身晚礼服出来才对？

宋宁远大概看出沈一婷的顾虑，放下筷子，朝周围看了看，直抱怨说今天的空调开得太大，将西服外套和领带都解了下来，穿着一件深蓝色的羊毛衫，冲她笑了笑，招呼她继续吃菜。

那天晚上他们聊了好长时间，直到回家的时候，宋宁远要送她回去，而沈一婷却一再推辞。因为对她来说，这场相亲不过是应付母亲，她并没想过要和宋宁远继续发展下去，所以连吃过饭付账的时候，也坚持要AA，现在更是不愿意让他送自己回家。宋宁远知趣地没有再坚持，帮她叫了辆出租车，沈一婷上车以后，从后视镜中看到宋宁远从包里掏出一个小本子，将她坐的那辆出租车的车牌号记了下来。

那以后的一段日子，宋宁远也曾约过她出去，她总是巧妙地用这样那样的理由拒绝了，时间久了，宋宁远知道了她的疏远所表达的含义，慢慢地不再打电话给她。

可母亲这边却像炸了锅一样，三令五申地让她重新考虑和宋宁远的关系，最后见她仍然不为所动，干脆又张罗着给她安排了另外一场相亲。这回的相亲对象是个大学里的讲师，戴着和父亲一样宽边厚片的眼镜，个头不高，却穿着一身黑色的长款风衣，显得两条腿非常短。说话时慢条斯理，有种知识分子特有的感觉。介绍人还形容他性情不温不火，腹有诗书气自华……之类云云。

沈一婷只觉得那次相亲差点让她难受得好几天没吃下饭，以至于她怀疑那回的相亲，根本就是母亲为了恶心她而故意安排的。从那以后，她开始惧怕相亲，为了不再重复参加类似的让她厌恶的活动，她终于决定和宋宁远先象征性地处一段日子看。

她的第二份工作做了一年，最后由于疲惫于继续协调那些人的工作而辞掉了。辗转了两个月，经过宋宁远的介绍才终于找了现在这个文字编辑的工作。

她并不抱怨，因为她一直热衷于她的专业，但每次求职的时候确实很沮丧。看着人才招聘市场上拥挤的人群，手里握着厚厚的一沓简历，黑压压的人头，她心里总会漾起一阵恐慌，看看招聘的岗位，大多是招收经济或管理类的人才，自己拿着这冷门的硕士文凭，实在是很滞销，几乎完全找不到对口的职业。想起当初报考的时候，她在专业一栏毅然地填了美学，并且还潜心研究了好久，那时候的热情劲儿，直到后来想想都觉得可笑，可当初就是那样执著，没有来由。



研一的时候,图书馆、资料室、自习室,几乎每天都能看到她的身影,她觉得那时候劲头特别足,精力也出奇地旺盛,有时候甚至是通宵达旦地看书。那一年她的成果很显著,比平级的同学多出许多。导师是个白发苍苍的老头,眼镜片又宽又厚,从侧面可以看到镜片一圈圈的轮廓,可人却很和蔼,常夸她说,女孩子到了这个年纪,真正能静下心来做学问的已经很少了,大部分的同学读研的目的绝不是为了把自己奉献给科学,更多的是为以后找工作铺路。

沈一婷没有那么灵活长远的打算,嘴不够甜,相对于许多师姐妹来说也不够有眼色,一心只想踏实地做好自己手上的事。她觉得这点大概是遗传了父亲,因为母亲每次唠叨的时候都会抱怨他们父女俩一个样。

宋宁远也曾经宠溺地骂她太过死板,中规中矩的什么事都不想出格,既不出风头也绝不拖后腿,真正地把中庸精神发挥到了极致。沈一婷每次听到他这么说的时

候,都会有些惭愧,然后一笑了之。确实,她也觉得自己心里有个无形的框,像是一条养在玻璃缸的金鱼,只能游弋在固定的范围内,却怎么也冲不出鱼缸。开始的时候,这个框是父母和老师限定的,再后来时间久了,她的思维情感和道德逐渐成形,没有过重的管束,自己竟然也不敢冲出这个框,她觉得自己大概会一辈子在这个框里生活下去,平淡却安定。但她的内心里不得不承认,萧子矜的事是唯一一次例外。

听着传真机的声音又在耳边响起,打破了一室宁静,她赶忙放下正在全力排版的一份资料,站起来到一边去收传真,每天的工作似乎都是这些,连时间几乎也是固定的,没有任何波澜。这种生活里,几乎没有比从苹果里吃出一条虫更惊心动魄的事发生。

上班按时去,下班按时回,午饭在公司楼下的快餐店或者叫外卖解决,有时候她会抱怨,为什么连快餐店的菜色也很少有变动,吃久了早已生发出一种厌恶,她觉得这也许就是审美疲劳,直到吃得眼睛发绿,终于受不了专门去炒了个菜,可大多数时候还是要面对这几个老菜色。

有时候宋宁远会中午专门从单位跑出来给她送饭,还外带一些点心,皮蛋瘦肉粥,配上宫保鸡丁盖浇饭,一个漂亮的粉红带夹层的饭盒,出其不意地出现在她的办公室门口,扬扬手中的饭盒,笑得像得了奖一般。每到这个时候,办公室的同事都会跟着起哄,几个年轻的女士会围着宋宁远打趣,调侃他。

他一出现在门口,坐在离门最近的同事就会故意抬高嗓子笑着冲里面喊:“帅哥又来关怀伙食了!”那时候,本来沉闷的办公室就会忽然热闹起来,长时间坐在电脑



前盯着屏幕的同事都会长伸个懒腰站起来活动活动，互相有事没事地瞎聊起来。

开始的时候，沈一婷觉得有些尴尬和害羞，还提醒宋宁远不要再频繁地来送饭，可时间久了，所有人都熟悉了，隔几天如果宋宁远没来，同事还会自动问起他的消息，渐渐地，宋宁远和这里的每个人都熟识起来，成了沈一婷办公室的常客。一些同事甚至背地里还向她打听是如何钓到这个帅哥男朋友的。她只是不好意思地笑笑，她几次告诉别人宋宁远不是她男朋友，可没有一个人相信，后来时间长了，她也就不辩解了，任由别人去说。

包里的手机响了起来，不用看沈一婷也知道是宋宁远，每到快下班的时候，他就会准时打来一个电话，像是例行公事一样准时。沈一婷正在打印东西，伸手将手机拿过来，插上耳机，将手机放在口袋里，腾出两只手来还可以做别的事。

“在做什么？不会还没忙完吧？都五点多了。”电话那头响起了宋宁远闲适的语气，像是一边悠闲地喝茶，一边在给她打电话。

沈一婷知道他的工作向来很清闲，每天无事可做的时候，就看看报纸上上网，每当她自己因为工作而忙得焦头烂额的时候，忽然听到宋宁远这样的语气，心里总会有一阵嫉妒和气愤，暗自感叹这世界多么不公平，付出和回报从来都不是成正比的。

“打印材料呢，哪有你那么好命，游手好闲地也能拿着国家的钱，还有这补贴那补贴，哪像我这种苦命的孩子，只有每天累得跟孙子似的还要被你笑话……”沈一婷语气酸酸的，故意拉长腔调对着宋宁远说。

“呵呵……”宋宁远愣了片刻，忽然笑了起来，喝了口咖啡，“你今天是存心损我呢吧？你那工作待遇还可以，不至于像你说得这么惨吧？要是做得不顺心，我帮你留意一下，看看哪还有合适的工作，对了，我们单位过些日子要招几个人进来，要不你来试试？”

沈一婷本来只是跟他说说笑话，宋宁远却当真了，听着他在电话那头帮她细细盘算的语气，沈一婷只觉得好笑：“得了得了，到你们单位去，该不会是我看守一群病猫病狗吧？到时候我更要被你笑话了！”

宋宁远在电话那头咯咯地笑个不停：“我们办公室也要进来人，我帮你打听打听，看可不可以走走关系，到时候咱们俩一个办公室，那多好啊！”

沈一婷听了他这话，差点被一口水呛到了，呛得直拍胸口：“那样的话我更不会去了！跟你低头不见抬头见的，简直是对我身心的摧残……”

宋宁远猛地咳嗽了一声，仿佛是在酝酿着愤怒，半天也不说一句话。沈一婷捂上嘴巴不让自己笑出声来，听着电话里宋宁远的呼吸声，过了好一会儿，他的语气终于



软了下来：“算了，不跟你这丫头计较了！下班我来接你吧，我知道新开张了一家广东菜馆，上回跟一个哥儿们去了觉得还不错，为了弥补你不平衡的心理，我发发善心请你吃饭！”

沈一婷终于憋不住笑了起来，她知道宋宁远每次总喜欢这样，想到早晨母亲嘱咐她说晚上要做她喜欢吃的什锦泡饭，让她早点回家，终于抱歉地跟宋宁远说：“下次吧，今天晚上我得回家吃饭，不然我妈能唠叨死我，下回提前说好，我早晨出门的时候就给我爸妈打声招呼，晚上就可以不回家吃饭了。”

宋宁远有些失望，不过从一开始他就知道沈一婷的性子，也就不再计较，由着她这一年多来一直跟他打太极一样的相处方式，不远也不近，不冷也不算热。

下班的路上，沈一婷一路穿过喧闹的农贸市场，听着讨价还价的声音，看着铺排着的时令鲜蔬和鸡肉鱼蛋，觉得鲜活的气息很重，也许在这样一个社会当中，只有在农贸市场才能感受到一些活物的气息，可那里的鲜活，又带有一种杀戮和血腥，沈一婷很不喜欢，可每天回家这是一条近路，她不得不走。

踩着脚下稍带黏腻的水泥路，鼻子里充斥着腥臭的味道，她不禁皱了皱眉，想加快脚步，却忽地听到耳边有“叽叽”的叫声，一种新生的感觉，沈一婷顺着声音望过去，看到一个草编的大筐子里，放着百十只小雏鸡，嫩黄的毛，可爱小巧，唧唧喳喳地挤在一起，黄茸茸的像个球。她停了下来，凑过去看了看，心里漾起一种欣喜的感觉，赶忙掏出钱来挑了两只活泼的放在小袋子里。

一路回到家，刚打算拿钥匙开门，就听见屋里传来母亲的高嗓门，仿佛有什么很生气的事，过了一会，听到“砰”的一声！像是碗碟摔碎的声音。沈一婷吓得赶忙将门打开。屋里父母一副剑拔弩张的架势，尤其是母亲气得眼圈都红了，见沈一婷进来，父亲首先觉得有些尴尬，示意她母亲别让孩子看了笑话。

沈一婷见到母亲拿着纸巾，不断地擦着眼泪，父亲则在一边低头抽着烟，一脸愁闷，五十多岁的人，皱纹却爬得满脸都是，一件干净规矩的灰色外套，一副宽大的黑框眼镜，略微有些败顶，几绺白发挂在两边，在这种场合里看上去，那头发似乎比平时还要花白。

“婷婷已经是大姑娘了，早该结婚了，我这两年来能省则省，争取给咱们婷婷弄两件像样的嫁妆。可你倒好，把我们攒的钱全给你儿子了！婷婷怎么办？！难道女儿不是你亲生的！”母亲指着她父亲数落着，气得身子都在颤抖。

父亲猛地将烟头在烟灰缸里摁灭，皱着眉头，显然也很苦恼，却不得不向她解释：“一鑫都三十一了！和小袁谈恋爱也这么多年了，他更是早该结婚了，就因为没房



子！前些日子才看中一栋才六十平米的二手房，已经是最低限度了！难得小袁是个不计较的好姑娘，换了别人都不会答应的！一鑫从小到大偏得很，从来没求过我什么，就这一件事！我这当爸爸的能说不答应吗？！”

听到这里，沈一婷总算明白了一些，本来紧张的神经开始略微有些放松，又是因为哥哥的事。似乎自从自己懂事以来，父母一直因为哥哥的事情搞得很不愉快。哥哥是父亲前妻的儿子，当初父亲在乡下教书，赶上文革末期，因为成分不好，被打成右派，他的妻子，也就是哥哥的母亲，在生孩子的时候因为当时乡下医疗条件差，又赶上难产而去世了。

在母亲和这个同父异母的哥哥之间长期拉锯式的战争中，母亲似乎总是在为自己这个女儿争取利益。沈一婷只知道这个哥哥不到二十岁就搬出去住了，十几岁的时候因为抢劫而进过少管所，出来以后被父亲拽回家中，可还不到半年工夫，他就向家里宣布说他要搬出去住。

当时沈一婷记得自己还在上初中，家里闹翻了天，哥哥的房间里像被洗劫过一般，乱七八糟的，可人却不见了。自从那以后，他便很少再跟家里联系，连过年过节也很少回来。可沈一婷记得很清楚，三年前她最后一次见到萧子矜的时候，也就是两人彻底决裂的那天，她独自跑到护城大桥的桥洞下面坐了一晚上。那一回，家里找不到她，差点报了警，最后是沈一鑫找到了她，陪她聊了很久，直到快天亮，才把这个妹妹安全地送回家。那次以后，沈一婷对于这个哥哥的认知有了一些转变，至少，她觉得沈一鑫是个没有感情的任性妄为的野小子。

“妈，哥哥也确实该结婚了，家里好歹要操办操办，我结婚的事眼下根本不可能。”沈一婷将鞋盒子找出来，给买来的小鸡仔安个家，想尽量缓和一下这紧张的气氛。

“什么不可能？！”沈母点了她脑门一把，一脸恨铁不成钢的表情，转身坐到沙发上，长叹了一口气，“婷婷啊！你爸爸混了一辈子，最后只混上一个三流大学的副教授！靠着那点死工资，穷不死可也发不了！我早就说了，你找工作那会儿，他要是肯送送礼，打通打关节，你到他们学校工作还不是轻而易举？结果你爸爸非说什么影响不好，什么党员不搞特殊，纯粹是知识分子的迂腐！”

沈一婷知道母亲对于自己工作的事情一直耿耿于怀，因为这个没少和父亲吵架。而父亲向来凡事都让着母亲，顺着母亲，她一直觉得，在这个家里，一直是母亲说了算，像今天一样的场面实在罕见，看来父亲也确实动了怒，家里一片凌乱，父亲宽大的眼镜边缘还有碎裂的痕迹，只是将手掌攥得紧紧的，仿佛积聚着太多的抑郁和愤慨。

包里的手机又在强震，沈一婷摸索着掏出来，发现是谢晴珍打来的，赶忙快走两



步到阳台上面去接听，对着阳台的窗户，听着谢珍晴滔滔不绝地讲述又被学校的事搞得如何头大的经历，言辞中带着诙谐和打趣，沈一婷终于笑了起来，觉得烦心的事情终于在谢珍晴的诉说中消解了一些。

谢珍晴是个幽默机灵的女孩儿，有一双黑黑亮亮的眼睛，显得极有神，虽然个子不高，却绝对是个精干的人，和沈一婷是硕士阶段的室友，毕业以后到本市的一所重点中学代高中，隔三差五就打电话来向沈一婷抱怨当高中班主任的坏处。说教师这个职业上班时间太早，从早忙到晚，几乎很少有休息的时间。学校为了追求升学率，不断给老师加压，学生家长也经常来找麻烦，一个不小心还要被学生告到校长那里，反映自己这个老师教学水平如何差，要求换人，弄得同行之间人人自危。沈一婷每次都细心地安慰她，因为对于这种事业不顺心的事，自己也是有切肤之痛的，所以更有一种惺惺相惜的感觉。

当初谢珍晴报考的时候所报专业过线人数太多，而她正好被排除在边缘，最后只能落得调剂的下场，在网上看得眼都花了，最后调剂到语言研究所的无脊椎动物语言学专业。这个结果让她这个本来十分坚强的女孩儿连续哭了好几天，不过后来她依然能打起精神来接受这个结果，毕竟这也是无奈之下的选择。

据说她这个专业冷门到几乎没有人报的地步，每年几乎都靠调剂来填充，有一年竟然连调剂都没有一个人愿意来，硬生生地空了一年，眼看第二年如果再招不到人，硕士点就要被取消了，导师也心急如焚。可那回却破天荒地有个人专门报了这个专业，并且高分被录取，一下子这人就成了研究生院的焦点，导师和同学每每听说他的名字，都要下意识地多看两眼，仿佛在瞻仰一尊塑像，或者说在看一个宝贝或者怪物，而这个人就是萧子矜。

沈一婷刚刚听说萧子矜这个人的时候，一度觉得他应该是个精神不正常的家伙，最起码要有一些异于常人的地方才对。谢珍晴每每提到这个师兄，都显得特别来劲儿，一双本来就很醒目的眼睛更焕发出神采，仿佛身上每一个细胞都活跃起来。

沈一婷知道谢珍晴一定喜欢过这个师兄，可到了后来，自己问起这件事的时候，她却是矢口否认，谢珍晴是个拿得起放得下的女生，她也绝不会承认曾经这段尴尬的心事。

两个心情不好的女人凑在一起，聊天能聊上很久，从现在的工作，聊到一年多前被逼着相亲，然后又聊到刚毕业那会儿的雄心壮志，聊着聊着，沈一婷不自觉地想起了萧子矜，虽然这个人是在过往的人当中，停留在她生活中的时间最短的，可她不知道为什么，对他的记忆却相当深。

萧子矜离开她，原来不是因为不爱她，而是因为他爱得太深，爱得太深，又太深的爱她



第二天下班的时候,天气不太好,阴沉沉地下着淅沥的小雨,春天的雨,往往下起来没完没了,到处潮湿的一片,黏腻的感觉让沈一婷很难受,撑着伞刚走了几步,就觉得露在裙子外面的小腿在无意中已经遭到水溅。

远远地就看到宋宁远的车停在公司门口,雨中的一片朦胧衬着他那柔和的车形,地上积聚了许多水,从远处望过去,那车像一艘停在水里的船。沈一婷快跑了两步钻到车里,嬉笑着看着正抽着烟发呆的宋宁远,车里弥漫着烟味,让沈一婷有些受不住,赶紧开了一点车窗来通风。

“看来你来了很久了。”沈一婷看着他发愣的眼神,仿佛在思考着什么问题,眉头微微蹙着,好像被困扰了许久,“怎么了?被领导骂了?不开心?”

宋宁远靠着椅背,稍稍侧转过身看着她,那眼神里竟然有种担心和不易察觉的依赖:“一婷……”

沈一婷极少听到过他这样的称呼,着实被吓到了,刚才笑咪咪的表情慢慢僵住了。

“跟我回家吧,今天是我妈生日,我想把你带回家,而不是把陈莎带回家。”宋宁远看着她,甚至带着一些企求的神色,等着她的回答。

沈一婷知道第一次见面的时候,自己把宋宁远一家放了鸽子,让他一家人很不满,尤其是宋宁远的妈妈。在那以后不久,虽然沈一婷最终和宋宁远见了面,可俩人的关系始终没有确定下来,他妈妈更添了一层不满,后来又极力张罗着给他安排了另外一场相亲,就是一个在医院当护士女孩儿,叫陈莎。沈一婷只见过陈莎一次,是和谢晴珍一起逛街的时候,迎面看到宋宁远和陈莎从电影院出来。沈一婷当时没有太多的惊讶,而宋宁远却很紧张着急,当天晚上专门跑到沈一婷家的楼下,将她叫下来要跟她解释清楚。

沈一婷当时根本没当回事,始终笑呵呵的,还开玩笑一样地让他要好好和陈莎相处。那一次宋宁远真的生气了,看到沈一婷转身要走,从后面猛抱住她,将她扳过来狠狠地吻了上去,带着一种掠夺和压抑许久的渴望。她那次吓坏了,努力挣扎着推开他,瞪着在路灯的照耀下,显得幽深的看不见底的眸子。

“沈一婷!”宋宁远那次是真的失望极了,牢牢地抓着她怎么也不肯放手,“为什么你不是下来打我一巴掌或者哭着臭骂我一通?!你怎么都不问问我的想法?!我和陈莎有什么,你一点都不关心吗?!”

沈一婷那次真的震惊了,她从来没有看到过那样的宋宁远,像被人抛弃被欺负的流浪狗在作最后的咆哮一样。她不知道该怎么跟宋宁远解释,那一回,她真的宁愿宋宁远放弃自己而和陈莎在一起,可当她看到宋宁远痛苦的样子时,有那么一瞬间,她觉得自己的心也痛了一下。

遗失在过往

雨还在下着，一分钟，两分钟，车内的气氛一刻比一刻紧张，沈一婷还在思索着，如果去他家给他母亲贺寿，就等于和宋宁远确定了关系，而这个坎，她一直都不敢迈，因为总有些隐隐的担心，连她自己都不知道到底在担心什么。

宋宁远看着她为难的表情，黑亮的直发因为沾了一些雨水而湿湿地贴在脸颊边上，睫毛垂着，紧紧地咬着嘴唇，一言不发的样子：“一婷，接受我做你男朋友就这么难吗？”

沈一婷被他的这句话触动了，仿佛很久之前的往事被拉扯出来，硬生生地扯到她的痛处，曾经也有一个男人，用着相同的，痛楚的表情望着她，仿佛恨，又仿佛无可奈何。

“我到底是不是你男朋友？！”这句话沈一婷记了好些年，她记得那是萧子矜最后问过她的话，带着愤恨和怨怒，她当初真的把那个男人惹急了，他早已经恨透了她，在他知道真相的同时。

沈一婷看着宋宁远，努力拨开纷繁的思绪，终于咬着牙点了点头：“好，我去……”

“真的吗？”宋宁远的眼神瞬间从死灰般的暗淡中焕发出了一丝光泽，欣喜地看着她，趁她不备，吻了她一下，虽然只是蜻蜓点水，可沈一婷还没回过神来，被吓得连忙往后缩。宋宁远伸手揽住她不想让她逃脱。

“宋宁远，我礼物都没买，现在已经这么晚了，我也没来得及换身像样的衣服……”沈一婷为难地不知道怎么办才好，手忙脚乱地东张西望。

宋宁远笑着指了指后备箱：“都准备好了，我全买齐了！你就跟我去就好了。衣服也不用刻意换，就这样就好！”

晚上到达宋宁远家的时候，两人都拎了好多东西，快进宋家大门的时候，沈一婷觉得心情出奇的紧张，她没有见过宋宁远的家人，可已经给了他家里人一个相当不好的印象，一年多前大放了他全家一晚上的鸽子，一年多来未曾亲自登门道歉，并且在和宋宁远的关系上，一再拖沓而犹豫不决，今天忽然来贺寿，是不是太突兀了？况且恐怕他母亲希望看到的准儿媳还是那个小护士陈莎。忽然看到儿子领来的是自



己这样一个女人，可能会失望至极。

“宋宁远……”沈一婷在他家的楼道口停了下来，拎着东西踌躇着不敢迈步，有些担忧地望着他，“你们家里人看到我，会不会不高兴？”

宋宁远看着她的样子，连忙把所有的东西都换到自己的左手，然后用右手揽过她的肩膀，笑着凑近她：“不会的，他们见了你一定会喜欢你的！”

沈一婷被他拉着上楼，觉得心在怦怦直跳，仿佛丑媳妇怕见公婆一样觉得尴尬和难堪。

进了家门，整个屋子一种暖融融的感觉顿时袭遍全身，一股饭菜的香味扑鼻而来，柔和的灯光衬着客厅里的一家人忙碌的场面，沈一婷觉得心里稍稍踏实了一些，看着他们一家人穿着家居的服装、拖鞋，有种特别温馨的气氛。

宋宁远的父亲在医院工作，母亲是教师，家庭环境还是很不错的，房子干净而舒适，更重要的透着一种知识分子家庭的书卷气息。

看见宋宁远和沈一婷提着大包小包的进来，他的父母和妹妹都愣住了，看着宋宁远揽着她的动作和脸上的喜悦，似乎一切都表明得很清楚了。

“爸，妈，小妹，这就是沈一婷。”宋宁远为了避免尴尬，赶忙把她介绍给他的家人，揽着她的手臂略微紧了紧，像是告诉她不要紧张，“一婷，这是我爸爸妈妈，还有我妹妹玲玲。”

对着几张笑着仔细打量自己的面孔，沈一婷还是有些心慌，赶紧微笑着回应：“伯父，伯母，小妹。”她说到这里，看了看玲玲那边，发现宋宁远这个妹妹似乎和自己年岁不相上下，叫了她小妹似乎还真有些不妥。

宋父和宋母开始的时候似乎愣了一下，但很快就乐呵呵地招呼起沈一婷来，宋父和玲玲赶紧过来把他们手里的东西接过去，宋母也客气地招呼沈一婷坐下。

她本来悬着的一颗心终于放下了一些。接着就听到宋玲玲笑着戳了戳宋宁远的后背说：“我早知道你会带她回来……”

宋宁远回过头来，拍了拍玲玲的脑头：“你这丫头什么都知道！”

沈一婷见他家人对自己似乎并没有什么不满意，依然很热情，丝毫没有提从前自己不礼貌的举动，终于踏实多了，互相寒暄了几句她赶忙起来要帮宋母做菜。宋母笑着拦住她，让她到客厅坐着。

一直到了饭桌上，气氛一直是热热闹闹的，丰盛的饭菜，一张椭圆形的餐桌，尤其最后宋父端上几碗长寿面，感觉真的就像一家人一样。

“今天这面是我专门拿自己家的面粉去加工的，除了这种特级面粉，我还加工了



一些绿豆面、荞麦面、玉米面，几种混合着吃，据说更好。”宋父高兴地介绍着自己加工的这些面条，就像平时唠着家常一样。

“原来我还在读研的时候，学校门口有家面馆，里面的面条做得特别好，叫‘巧记面馆’，那时候我们寝室的同学们都喜欢去那里。”沈一婷笑着插了句话，接过宋父递过来的面碗。

“一婷，你原来是A大毕业的？”宋玲玲像忽然明白过来了什么，抬起头来问道。

“是的，说起来，和你还算校友呢。”宋宁远扒拉两口面条笑着对宋玲玲说。

沈一婷这才知道宋玲玲也曾经也在A大读书，到最后算起来，她俩竟然还是一届的，只不过所属的院系不同，她对于找到这样一个校友还算很高兴：“我原来是研究美学的，就是那个周老带的。”

宋玲玲忽然停下来，筷子搅了搅，好像顿悟了什么，片刻接着问道：“蒋忠诚原来是 你男朋友吧？”

沈一婷只觉得身体忽然僵住了，脑袋里嗡的一声，怔怔地停在那里，不知道该 怎么回答，宋玲玲如何会有这样的判断，她居然知道自己的一些过往：“……我……嗯……是的，不过那是很早以前的事了，现在早分手了。”

宋宁远不满于妹妹忽然提出这么扫兴的话题，皱了皱眉头提醒她：“你多吃饭少说话，小丫头就爱瞎掺和！”

自从宋玲玲问起蒋忠诚的事情来，沈一婷的胃口已经大减，本来觉得宋宁远的父母已经对自己没有什么芥蒂了，可她的一问，着实让她尴尬了好长时间，宋父宋母也在埋怨女儿乱说话。沈一婷赶忙挤出一个笑容称自己不介意。可气氛因为宋玲玲的一句话，显得诡异起来，虽然宋父宋母都没在意女儿的这句话，可沈一婷却隐隐地感觉到了什么。

吃过饭以后，宋宁远送沈一婷回家，宋家只剩下他父母和妹妹玲玲。家里收拾得差不多了以后，宋母才坐到沙发上，仿佛长舒了一口气，像是心里忽然平和了许多，对着正在看报纸的宋父说：“其实我也早知道宁远会把她带来，今天这孩子我也见了，比我想象得要 好，挺稳重懂事的，虽然没有小陈嘴甜。不过也是能理解的，小陈才二十三，小沈都二十八了，女孩子大些到底是内敛些，宁远也三十了，算起来和小沈更般配一些，对咱们也还算恭敬，冲着宁远这么喜欢她，我看咱们也就算接受了得了。”

宋父放下报纸，听着宋母的话，一直频频点头表示赞同：“那回头一次相亲，她可能真的有什么事没能来，咱们也别抓着人家的一点点错误不放，我看这孩子还是不错的。”

宋玲玲在一旁看着电视，将瓜子壳吐到一边，撇了撇嘴似乎很不赞同，抱着一个